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系统和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5日15:00: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9日
-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3)
3.01	债券发行规模		√
3.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3.03	债券期限		√
3.0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3.05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4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06	上市场所	√
3.07	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3.08	担保情况	√
3.09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3.10	债券承销方式、上市安排	√
3.11	决议有效期	√
3.12	募集资金用途	√
3.13	偿债保障措施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2.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议案3需逐项表决,议案2-4作为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均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应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等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分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 (4)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 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严世尧
- 电话:0760-89889053
- 传真:0760-88830011(传真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 电子邮箱:yanshi@zqpub.net
- 地址: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 邮编:528403

- 5.会议费用: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685”,投票简称为“公用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	

- 说明: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参会股东请附上会议登记事项中列明的应提供的材料。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登记日期:2026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3)			
3.01	债券发行规模	√			
3.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3.03	债券期限	√			
3.0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3.05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3.06	上市场所	√			
3.07	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3.08	担保情况	√			
3.09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3.10	债券承销方式、上市安排	√			
3.11	决议有效期	√			
3.12	募集资金用途	√			
3.13	偿债保障措施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对象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备注:1.委托人及受托人,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9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安排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安排: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2027年9月11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 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安排: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2027年9月12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安排: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2027年9月17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于2026年9月9日披露了《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的公告》《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的公告》《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的公告》。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均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

经核实,目前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自主行权相关事宜已办理完成。现就前述公告补充如下:

一、行权期的具体安排

1.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
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2027年9月11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2.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
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2027年9月12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6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高管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高密华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实业”)的通知,获悉近日,华荣实业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华荣实业	是	510,205	0.30%	0.05%	2025.12.15	2026.9.8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
合计	——	510,205	0.30%	0.05%	——	——	——

2.股份解冻冻结情况

股 东 名 称	持 股 数 量 (亿 股)	持 股 比 例 (%)	累计被冻结 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累计被冻结 解除冻结 数量(股)	占 所 持 份 额 (%)	占 公 司 总 比 例 (%)	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 数量(股)
				占 总 比 例 (%)	占 公 司 总 比 例 (%)	已 质 押 份 额 比 例 (%)	质 押 份 额 比 例 (%)	未 质 押 份 额 比 例 (%)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47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硕健身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硕健身”)增资3,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海硕健身的注册资本由7,307.980896万元增至10,807.980896万元,公司仍持有海硕健身100%股权。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增资的进展情况

近日,海硕健身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胶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 (一)公司名称:青岛海硕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021816645118237
- (三)法定代表人:朱希龙
- (四)注册资本:10,807.980896万元

股票简称:新乡化纤 股票代码:000949 公告编号:2026-044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4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并结合2026年半年度报告更新财务数据,同步更新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以及取得相关决定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6-038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宣布,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可完全穿透血脑屏障的非共价LYN/BTK双靶点抑制剂比瑞替尼(Birentinib)单药治疗复发/难治弥漫性大B细胞淋巴瘤(DLBCL)II期临床研究(TAI-SHAN)结果正式发表于国际权威血液学期刊《Blood Cancer Journal》(影响因子:13.8)。

一、关于比瑞替尼

DLBCL是全球最常见的非霍奇金淋巴瘤(NHL)亚型,约30%-50%的患者在接受一线化疗后会出现耐药或复发。然而,DLBCL具有高度分子异质性,基于起源细胞(COO)主要分为生发中心B细胞样(GCB)和非GCB两大亚型。近年来LymphoPlex等基因分型方法进一步将DLBCL细分为MCD-like、TP53突变型、NOS等多个分子亚型,不同亚型在预后和治疗敏感性方面存在显著差异。目前,BTK和PI3K抑制剂等现有小分子靶向药物在cB DLBCL中整体疗效有限,获益多局限于部分亚型,临床亟需具有广谱抗肿瘤活性的新一代靶向疗法。

比瑞替尼是一款全球首创的LYN/BTK双靶点抑制剂,旨在通过同时阻断BTK依赖和BTK非依赖的BCR信号通路,实现对不同DLBCL亚型的广谱覆盖。

TAI-SHAN研究入组患者既往接受过1至5线系统性疾病治疗。研究结果显示,在50 mg和75 mg剂量下,比瑞替尼单药治疗在不同分子亚型中均展现出广谱的抗肿瘤活性,并呈现出可管理的安全性。

- 1.整体客观缓解率(ORR)达到47.6%、完全缓解率(CRR)为31.0%。
- 2.CCB亚型和GCB亚型DLBCL患者ORR分别为58.3%和44.8%。
- 3.在MCD-like、TP53突变型和NOS型患者中,ORR均为50%。
- 4.在获得完全缓解(CR)的患者中,中位缓解持续时间(mDoR)尚未达到,最长DoR已超过9.3个月。
- 5.整体安全性可控,未报告与药物相关的大出血或骨髓事件。

由于研发药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研发到上市周期长、环节多,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目前上述产品所针对的适应症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药品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得上市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防范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6-038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活动召开时间: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 活动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
 - 活动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将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活动

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蔡琳琳先生、董事会秘书黄妮女士以及财务总监吴淑妃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视实际情况予以调整)将通过网络互动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沟通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rs.p5w.net>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